北京市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有关涉水事务的管理工作。
2. 负责本流域内区管河道运行方案的编制工作，并组织实施；负责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水务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维护工作；负责区级河长联络办公室工作；负责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的防汛相关工作；负责执行调水计划；负责大兴区永定河专项分指挥部办公室工作。
3. 参与制定本流域内区管河道治理工程、水生态空间划定管控等规划；参与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依法修建的非河道工程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建设、运行的日常监督检查相关事务性工作；参与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的水文监测和资料整编工作；参与本流域内区管河道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涉水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落实上级部门交办的永定河大兴段涉水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北京市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为为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局所属 2 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共有14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防汛办公室、水利工程运维管理办公室、安全办公室、河长制联络办公室、财务室、林业资源养护管理办公室、物资办公室、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黄村镇管理段、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北臧村镇管理段、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庞各庄镇管理段、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榆垡镇管理一段、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榆垡镇管理二段、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榆垡镇管理三段。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4127.07万元，比上年减少12.62万元，下降0.3%。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370.52万元，比上年减少191.07万元，下降5.36%。。

1.财政拨款收入3351.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4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51.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4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18.6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55%。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549.18万元，比上年减少12.79万元，下降0.36%，其中：基本支出1827.7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1.5%；项目支出1721.4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48.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09.18万元，比上年减少22.56万元，下降0.64%。主要原因：因人员保险及公积金基数调整，所以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73.09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项目经费中的中央防汛抗旱物资管理费项目较上年减少80万元及其他项目调整，使项目经费比上年减少95.65万元，综合以上因素，2024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支出合计比上年减少22.56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09.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7.0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04%；卫生和健康支出133.1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80%；农林水支出2920.72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3.23%；住房保障支出157.2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4.4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4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98.21万元，2024年度决算24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64%。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198.21万元，2024年度决算24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64%。主要原因：2024年养老保险基数调增及增加2名退休人员去世一次性抚恤金，所以“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决算金额比预算增加48.83万元。。

1. “卫生与健康”(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20.95万元，2024年度决算13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8%。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20.95万元，2024年度决算13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8%。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基数调整，所以“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决算金额比年初预算金额增加12.19万元。

3.“农林水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2969.83万元，2024年度决算292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5%。

其中：

“林业和草原”（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306.98万元，2024年度决算127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9%。主要原因：林地养护面积按要求核减，所以“林业和草原”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36.79万元。

“水利”（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662.85万元，2024年度决算165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主要原因：人员公积金等调整增加基本经费6.47万元，项目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8.79万元，所以“水利”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2.32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57.28万元。

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57.28万元。主要原因：”住房改革支出”为调增年初结转和结余金额，所以“住房改革支出”决算金额比年初预算金额增加157.28万元。

5.“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51万元。

其中：

“应急管理事务”（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51万元。主要原因：此项目为2024年追加项目，所以”应急事务管理”决算金额比年初预算金额增加51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1827.7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7.2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万元减少1.8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2024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且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活动，2024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2024年未安排业务招待费用，且未发生业务招待活动。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7.2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9万元减少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未安排车辆购置费用且未发生车辆购置活动，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7.2万元，主要原因：合理安排车辆，压缩车辆开支。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8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0万元，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5.8%。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永定河管理所共有车辆8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1.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